

山 年 滋 味

韦桦 / 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山 丘 滋 味

韦桦 / 著

中国青年出版社

(京)新登字 083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少年滋味/韦桦著. —北京:中国青年出版社, 2008

ISBN 978-7-5006-8036-9

I. 少... II. 韦...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197358 号

'90 后优秀青春系列长篇校园随笔

主编: 唐克雪

书名:《少年滋味》

责编: 马惠敏

出版发行: 中国青年出版社

社址: 北京东四 12 条 21 号 (邮编: 100708)

网址: www.cyp.com.cn

发行: (010)84010813

印刷: 北京地质印刷厂

经销: 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880×1230 1/32

印张: 5.5

版次: 2007 年 12 月北京第 1 版

印次: 2007 年 12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定价: 15.00 元

• 本图书如有任何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印务中心质检部联系调换

联系电话: (010)84047104



而今迈步从头越

王凤兰

岭南的五月，景色很美。放眼群山，满目嫩绿，而农人的果园里，那红艳艳的早桃、早李，还有那黄澄澄的枇杷、夏橙的香味在空气中随大地散发的青草味飘散，这丰收的景象很诱人，也撩拨着我的心扉，激起一个母亲的情怀。

儿子，今天我好开心，因为“五一”长假，我可放下手中的活儿，应编辑老师的要求，对你17年来的成长过程作简单的介绍：儿在母亲的心中，是一个诚实、聪明、永不服输的孩子。像任何一个母亲一样，我望子成龙，因而对你从小要求很严。记得一岁多的你，因为有爷爷奶奶还有父母的宠爱，十分会撒娇。典型例子就是，摔跤时没有大人去拉，就趴在地上长嚎不起。为改变你这种不良行为，我对你爷爷奶奶和爸爸发了火，因为他们怕你摔伤，还说我不近情理，但我不管，我要求你跌倒了就自己爬起来，我这种行为的结果，是你比同龄人多了一份自信与坚强。

在你三岁的时候，为让你养成吃苦精神，我建议你爸外出钓鱼、打猎时带你一起去。这样，几个寒暑下来，你被风吹日晒得全身黑黑的，能徒步连续走三四个钟头不休息，不吃东西、不喝水。每次看你一身泥水回到家里，你银铃般的笑声就驱走了我对你严厉的一丝不安，看着你与同龄人比不易受季节性疾病的侵扰，我就很自豪。

记得你上小学一年级时，有一次你做家庭作业遇到困难向我求助，我很兴奋地坐到了你的身边。这一幕让刚下班回来的你爸撞见了，那晚等你睡熟后，他严厉地批评了我，说你遇到的困难应该由你自己想办法解决。在我印象中，这是我唯一给你做家庭作业辅导。

然而每次期末考试放假时，你都能获得多项奖励，这使我因你优秀而感到欣慰。

很感谢学校的老师，他们教给了你知识和与人为善的修养，最让我感动的是你把你的第一笔稿费拿出十元钱捐给了一个急需做手术的病人。这件事你没有和父母商量，是十岁的你第一次自作主张的一次善举。为此，我为你骄傲，也在内心无数次感谢教育你的各位老师，教给你真善美的判断能力。

上初中后，一向成绩优秀的你在初一第二学期中成绩下滑得十分厉害，我知道这是你的叛逆行为在作怪，尽管我和你爸对此有些失落，可我们对你依然充满信心！妈妈知道，从少年向青年转变的过程充满困惑与好奇，你们除了友谊外，还有“爱情”这个朦胧而神秘的事情。或许，这事将影响你好多年。儿子，你为什么不能超俗一些呢？为什么要在前途未卜的情况下过早地给自己套上感情困扰呢？俗语说，青苹果是苦涩的果，希望你不要去摘它，希望你理智对待这个事情。

2005年8月20日送你去学校在北京停留时，在天安门前看到你对国旗和雄伟的天安门城楼那份敬重的神情，我知道，你平常所说的热爱祖国，为祖国的繁荣富强而学习的话不再是一句空话。

今年寒假时，你从北方回到家里，假期里问你爸人生最高境界是什么？记得你爸讲了许多个答案都被你否定。返校上车前，你说，人生最高境界是“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这答案让我和你爸懂得了你知道自己来到世上走一回的



分量。

儿子，妈妈想对你说，高二即将结束，你很快就要升高三了。高三是往前一步接受精英教育的一道坎，希望你勇敢地跨过这道坎，能有机会接受良好的高等教育，这是你将来把握人生的一部分资本。

儿子，妈妈不可能永远跟在你身边一辈子，很远的路需要你自己去走，许多事需要你自己去经历，所以你必须保持坚强和勇敢，冷静对待挫折和失败，耐得住寂寞。正如你说的，过去的荣誉永远不能代替现在，更不可能照耀未来，明天的成功需要今天努力去做。

儿子，漫长人生谁都会有挫折和失败，正如你现在，每次月考都有这科那科的失利，但这些失利对你来说应该是好事，它能让你有补过的机会，它能让你头脑清醒，思维开阔，它能使你充分认识自己的缺点，在成长的道路上把自己锻炼成真正的男人。须知，很多成功就在于坚持到最后一分钟的努力里。

伟人毛泽东说过：“雄关漫道真如铁，而今迈步从头越。”这话讲得很有道理。儿子，高三的学习是艰苦而枯燥的，你一定要适应，否则前功尽弃。这一年，你必须奋力去拼搏，在挫折中不断向前，在前进中不断总结，在总结中不断奋进，这样才能到达理想的彼岸。

儿子，妈妈只想告诉你，我不图你将来给我多大的回报，只希望你阳光快乐地度过高三，给关心你的家人、朋友和老师们一份优秀的答卷，走进理想中的大学校园，这是给妈妈最好的报答！（本文作者系韦桦同学的妈妈）

2007年5月3日



从今天起我成了一个“移民”。

十天前我刚从县重点中学——平乐中学军训回到家里，爸妈就说，你带妹妹到外婆家玩几天吧。8月12日我带着妹妹乘车到桂林又转车到兴安，下午到外婆家后打电话告诉爸我们平安到达。爸说你们痛快地玩，疯狂地玩，一个星期后回家。

其实我在学校军训期间，爸从县民委那里得知，国家民委要在全国西部省份招一批民族生到大厂高级实验中学就读，与招生条款一对比，认为我符合条件：一是少数民族；二是桂林市中考优秀生。于是在县民委帮我报了名。

几天后，录取通知到了县民委。得知消息，老爸一个电话把我从兴安县外婆家召了回来。

匆匆准备行李后，8月19日我在妈妈的陪伴下踏上了北上的列车。经过27个小时的奔波，晚上到达北京火车站西站。当我的脚一踏上北方的土地时，这就意味着我将要在这里度过三年的高中生活了。

或许，这就是我走出家门在外独立生活的开始。因为高中毕业后还要读大学，大学毕业后就在外面工作了。故乡，从此就是我节假日回归的港湾了。

早上晨跑时，我突然发现这儿的秋天来得比较明显。比

起我故乡的含蓄天气，显得豪爽。

今早晨跑时四帅第一个冲出宿舍，紧接着他就抱着肩膀大叫着冲回来，嘴里喊道：“好冷啊！”

我和正在系鞋带的小胡相视一笑。我说：“小胡，听说这儿十月就下雪，满天飞舞的鹅毛大雪。”

小胡说：“听人都这样讲的。”

“我还没见过大雪呢！”

小胡说他小时见过一次。我期待他能把当时的情景描绘一下，可他没有。我猜想他可能忘了。因为听我爸讲，在我只有两岁的时候，我们那里下过一场鹅毛大雪，但那场雪没有在我的记忆里留下回忆的天空。

晨跑对我来说是非常愉快的。因为每天这个时候太阳会在树林那头向我显出它被树枝割破的脸，然后在我穿过树林后就把一束金色的光洒在我身上。虽然这北方的早晨有种淡雾般的冷，但跑在这金光闪闪的大地上，心里总觉得很热很热。

自8月21日踏进这个校门，晃眼过了20天。这段时间我对大厂县周边环境有了大致了解。这里地势平坦，站在教学楼的走廊上，可以看见远方云端下静卧的北京八达岭和长城朦胧的轮廓，由此又想起了我故乡的山林丘地以及一些我生活中出现的人。

许多事我忘了，但初一时有位女生的画像近来总在眼前浮现。特别是朝霞升起的时候，她的音容笑貌更加清晰。其实，我已经两年没见到她了。上个月在桂江边那所百年老校——平乐中学军训时，我们匆匆见过几面，交谈中得知她和我一样考进了这所曾在广西名传他乡的示范性高中。本以为又可以与她在静谧的校园里度过艰辛的三年高中生活，可



惜命运弄人，我稀里糊涂地离开了平乐中学，转辗万里来到了这人际陌生的北国，成了大厂高级实验中学西部民族班的一名学生。

我不知道我两年后突然出现在她面前又转眼消失得踪影全无对她有什么打击，但我敢肯定，她不知道我来到北方了，因为我走得很突然，突然得除了老家几个亲人知道外，其他人都蒙在了鼓里。

于是，我决定写信给她和彬彬。我踏着阳光来到校园小卖部买了两个信封，信封买回后，我想花一个月来完成第一封信，两个月完成两封信。在这两个月中，我决定去一趟天安门，到那里买两串玛瑙，一封信里放一串，以此向她们道歉，特别是彬彬，我必须向她道歉。因为初一时我因上课讲话被她告到老师那里，放学路上我讲了很多伤她的话。看着她眼泪汪汪的样子，我当时很开心，现在想起来觉得对不住她。

我没见过谷雨哭，但我知道她的心很脆弱，因为她那双明亮的大眼睛总有一丝不易察觉的忧伤。

由于初二转学后直到上个月军训时才见着她，她的容貌就在我心里糊涂起来。有时一个人坐着想往事时，就联想到她，我努力搜寻她容貌的点滴，最后竟然想到一张猪脸长在她头上。

昨天向老师请假未获批准，因此想到北京天安门去买玛瑙的梦想随之破灭，然后决定买一条围巾寄给谷雨，让她在回信中告诉我她寝室的电话号码并寄张照片给我，我不喜欢人身猪脸的怪人样。

前天去燕郊，看见有卖围巾的，找了许多都没有找到谷雨喜欢的橘黄色。记忆中就是喜欢看她穿着橘黄色的T恤衫，粉红色的短裤，脚上穿着橘黄色镶绿边的旅游鞋站在乒乓球

台前看我被别人杀得魂不守舍。见我败多胜少，她着急地喊：“你怎能这样啊？”

我说：“注意力全集中在你身上啦。”

她就捂嘴咯咯地笑。我喜欢看她捂着嘴咯咯地笑。

过两天就是中秋节，午睡前打了个电话回家，老爸接的。我问老爸：“那边下雨了吗？”

“怎么可能，热得不得了。”爸说。

“妹妹上一年级了吧？”

“对呀，让她读一年级了。”

我突然有种想让老爸去调查谷雨电话号码的冲动。但我知道这样做四个月回家过春节他非踢死我不可。

学校虽然放假，但不准学生外出。

大家在宿舍里谈了一阵家乡的奇闻逸事，便决定请假外出。

中午时，宿舍里只剩下我和江涛俩人了。江涛想了想说：“我们去燕郊。”

我说：“我没写假条。”

这时，呼斯冲进宿舍，听说要去燕郊，来了精神。我们便决定以外出取钱的名义向班主任请假，没想到居然那么顺利。

走进买卖的嘈杂声中，我们几个人那副东瞧西望的样子一定让人感觉不爽。

那些为儿女们挣学费伙食费的生意人一定会感叹：“这几个浪费父母血汗钱的混混，满街闲逛。”

傍晚从燕郊回来，正好撞见班主任。从她那微笑的目光中，我知道她肯定清楚我们借口外出的理由，只是她不点破，给我们留面子而已。



晚上,室友们聚在一起分吃零食,然后就一哄而散,只留下我和江涛在宿舍听歌。

想着今天撒谎外出的举动,我一边听歌一边发呆。

16日请假去燕郊仍没有找到谷雨喜欢的橘黄色围巾。因为连一个卖围巾的店也没遇到。上周看见卖围巾的地方已经改卖降价的裤子了。

晚上躺在床上眼前又飘起了三月里的柳絮和那朦胧了我双眼的谷雨的身影。还有那绿野里摇着尾巴奔跑的狗。我知道这一切都发生在三年前,你在看着我离开二塘中学走进县实验中学,你是痛心疾首的无奈。可是,你也只能在心里默默哀愁,默默流泪,默默想念,最后只能站在桂江边遥望北方,默默咒骂:“坏小子,咋还不回来呢?”

谷雨会比我更痴情吗?

今天居然失眠,躺在床上睁着两眼望着窗外等待天明。

希望能在等待中回到过去。再体验那天真无邪的年代和那逝去的在脑海中沉睡并永不会醒来的点点滴滴,但这是不可能的。我只记得那曾经逝去的岁月里有这样一幅永恒的画面。

星期一我离家去上学,脚步刚离开家门我就想还有5天就可以放假回家。无意间回头,发现妈妈微笑着向我招手,时间定格在那一刻,突然间明白,原来妈妈也在等待,等待儿子从学校归来的迫切。

就这样在回忆中迎来了天明。晨跑时阳光穿过林子的空隙洒了我一身金光。我边跑边想,这样整天在胡思乱想中度日,我的花样年华就这样也有太多的不值,纵然在我记忆的深处有那么一些欢快,但过去的怎能取代现实?

我抬头看了一眼挂在天际给万物温暖的太阳,又想起了每次从学校回家妈妈那舒心的笑脸。

我最近很穷,穷得口袋里只剩下一角钱了。没办法,只能到处蹭饭吃。

曾想出去取钱,但又不到学校放假的日子,想向班主任请假,但一想到上次被她识破后的难受,心里就特那个。哪个呢?我自己也无法清楚。

说实在的,班主任特神。我们宿舍全体人员的事她知道得一清二楚,而且还能重复我们的话。我服她了。

这使我不得不联想到那天她找我出去谈话的内容。她叫我思想别走弯路。现在想起,冷汗依然直冒。为什么?因为在她找我的前一晚上,我居然在宿舍大叫要“女人”(一个同学的外号)讲黄色故事来听!寒!

最近几次考试异常不理想,我觉得自己开始有点自甘堕落的倾向。危险!

这些天失眠的原因终于找到,只是无法拒绝。我感觉到灵魂在飞,然后看见初一的时光:我们在疯玩。

日子真的很快过去了。正如现在,昨天的事还没做好,今天的又来了。我知道,等待的不一定完美,最终也会过去。但不知为什么心里特别混乱,满脑子都是谷雨的影子。

这几年没有哪一刻不在想她,只不过记住的太少。有多少个不眠之夜,我躺在床上想着回到过去,但那是不可能的。日历在一天天地翻过,就像现在,我义无反顾来到北方,寻找未来。

呼呼的北风撕下操场旁那片白杨林的叶片,不知什么时候学会了唱着伤心的情歌,而我不知道她的心是否还属



于我。

几次考试都让我尽失颜面，因为成绩一次不如一次。

为此，我失眠了。昏昏然中，我感觉到了灵魂在飞，又飞到了初一时光，又看见了谷雨，她歪着头伏在课桌上写作业。

自初二转学后就很少看见她了，造成我初二转学的原因是初一时与同学们疯玩，包括谷雨在内，我们疯玩。记得老爸只一个电话便从班主任那里把我的所作所为了解得一清二楚。要命的是，我的成绩从入学时全年级八百多名新生中的第15名落后到了班上30名以外了。老爸对我说：“两条路，一条是转学，继续学业；另一条是离开学校在家玩三年，16岁后做小生意还是外出打工，自己定。”

老爸给了我一个星期的时间考虑。这期间，班主任给老妈打过电话询问我为什么不到学校上课。我不知道老妈是怎么对老师说的，但我每天面对老爸下班回来后仍笑眯眯的脸就想哭。因为他不知道在他上班的时候，谷雨和彬彬偷偷来看过我，安慰我。

谷雨说希望我陪在她身边，永远陪着。因为她这句话，晚上我很认真地对老爸说我决心努力学习，不转学。一听这话，本来一脸笑容的老爸脸色铁青，他说你们玩那点小花招骗谁呀，你才12岁就青春萌动了，太早熟了吧。

于是我离开了那个爱穿橘黄色T恤的女孩，到了县实验中学就读，以后的日子就是为了备战中考。一晃就过了两年，两年中谷雨是否想我我不知道，但我从此变得沉默寡言，并在桂林市五城区12县近两百所初中九万多名考生中，中考成绩排为优秀之列。我如愿考取了县重点中学，并在新生入学军训中碰到了谷雨。她仍然爱穿T恤，橘黄色的T恤。

这几天睡觉时我都抱着吉他躺在床上一个人胡思乱想，

想家，想朋友，想谷雨，想彬彬。想到伤心处就把吉他乱拨一通，弄得吉他的主人不满，室友们更是无奈。

我曾经想过要写信给谷雨，但至今没写。

初三时我常在笔记本上写光阴似箭，日月如梭，时间如流水般滑过，就在这睁眼闭眼之间，我已经从昨天晚上又来到了今天早上，我在快快长大。

想起中考前的奋斗就突然想起了彬彬。不知道为什么。

终于在这几天看见了如同桂江顶上瓦蓝的天际，这似故乡的秋天让我想起了彬彬。因为她曾对我说心里很烦，我想她现在应该创造了一片属于自己的蓝天，等待着一个像我一样的傻帽儿的闯入。而她，只给他两次机会。我衷心地希望有某个勇敢的人能留在那里，陪她一起看那片蓝蓝的天。

这三天大部分时间我都抱着吉他躺在床上一个人发呆，想家，想朋友，想谷雨，想彬彬。想到伤心处便把吉他胡乱拨一通。我不会弹吉他，我这是第一次跟吉他亲密接触。

昨晚一个人出去喝得烂醉，结果把伤心事全都灌了出来。擦干泪，我摇摇晃晃地来到教室要做政治试卷，结果在教室门口滑倒半天爬不起来。后来遇见小超，把我扶起，说要送我回寝室，我不同意，但却一个人狂奔回宿舍，留下一个目瞪口呆的小超。

告诉你谷雨，我很想回家，真的。

想着能有那么一天，可以踏着儿时的脚步到那在我记忆中留下伤痕的地方去拾回那份纯真，可是不能。可我一直在想，从知道要和谷雨分开的那一刻起，恍恍惚惚，身边的朋友一个接一个离我而去。我只能在满天繁星的夜空下对着眼前



划过的流星祈祷能回到过去,但那是不可能的。

时间总是匆忙地走,就像当时幻想黑色的初三快点过去。谁知道它真的过得那样快,可现在又在回忆,好像一切都发生在昨天。

记得初二时有那么一天,漫天飘飞的柳絮迷茫了桂江也迷茫了我和彬彬的双眼,南归的燕子在江面滑翔,空气里填满了春天的嫩草味。我忘了当时心中是一种什么样的感觉,我只希望与彬彬并肩站在柳絮下看着春燕在空中跳舞的画面不被谷雨看见。

因为谷雨说过她不喜欢我与其他女孩独处。

雁声传来催人归。

这段时间都有成排成排的大雁飞过校园的上空,鸣叫着往南飞去。

我靠在被秋风扫光了叶子的白杨树下喝着可乐,听着大雁的鸣叫,希望南去的大雁把我的心捎给父母,让他们知道远方的儿子在想他们。

午休时初二夏季里发生的一件事老在梦中出现。那天我躺在自己房间那张凌乱的床上,从窗子往外看,到处是被烈日炙烤的场面。这毒日头让我忍不住跳下床来,穿着拖鞋走出房间,似乎在自己的屋子里游荡。想着自己居然在这样一间大屋子里,眼里充满幸福的光。走到一楼,在阳光中隐隐约约看见了妈妈苍老的背影印在厨房门口,里面似乎传出了妹妹可爱的笑声,还有表姐叫我吃饭的话语。我踏进了阳光之中,盛夏的阳光晒得我两眼一片赤色。

我赶忙跳出阳光,许久,才听见院子旁那苑老樟树上传来蝉的悲鸣。

而今我又置身在阳光中,这北方的秋阳不烫人,恰到好处

处。只是天上飞着的大雁，让人勾起思乡的愁怅。

在阳光里瞌睡的猫。

不知道为什么，这几天在我打开窗子往阳台看时，看见的总是那只躺在秋阳里瞌睡的猫。这只黄花猫不知是什么时候到这阳台上来的。在以后的日子里，我看见它时，它都是这样躺在那里，风吹过，扇动它的胡须，它安详地闭着双眼，沐浴着阳光。

我打开窗子，它抬头看了看我，随后又低下去。这时候我看见它的眼睛，里面似乎满是嘲讽，我呆了好一会儿，心在不停地颤动。秋风吹过来的时候，它的耳朵很快地扇了一下，然后我的目光透过它两耳之间的缝隙，尽头的那一片树林里，是纷纷扬扬的满天落叶。

第二天午后，我扛着椅子来到阳台，刹那间它抬起头来瞟我一眼，然后就扇扇耳朵低下去。它的眼神里似乎没有了嘲讽，显出了秋阳里特有的安详。一个人独处的时候，似乎都会变得多愁善感，久了，便觉得一切都很悲哀。我躺在椅子上闭着眼，似乎能看见时间从我身边沉默地走过，尔后又升起一股无名激动：三年的高中生涯我能做些什么？

有时，我躺在椅子上的大部分时间都在回忆故乡的绿水青山，那些深埋在心底的点滴在这安详的季节里在我脑中闪现出来，让我的心变得跟这个季节的世界一样萧落，同时，也为今后迷茫前途而悲伤。

我为花猫买了一只青色的小瓷碗，还有几袋猫食。第三天我去看它时，它依旧那样躺着，瓷碗里的食物被它享用一空。我走进阳台，它抬头看了我一眼，我从它耳朵缝隙看去，看见了落光黄叶的虬枝在风中摇曳。这个秋天即将过去。我抬头扫了一眼深邃而空洞的蓝天，闭上眼，似乎能感到秋



阳正从我心中滑过,时间正从我身上滑过的后怕。

接下来的一段时间,我经常与它隔窗相望,它有时会伸个懒腰轻声一曲,似乎对我给它的食物表示满意,也似乎是对我的一种依恋。当2005年冬的第一场雪飘落校园的那天,它从我的视线中随着秋阳离去了。我久久凝视着它曾经躺过的地方那层厚厚的、洁白的雪,心里祈祷它在这个白雪主宰了一切的季节里一切安好。

许多天后,雪后的阳光暖得心激动,下课后我又去那熟悉的阳台,老远看见花猫又在那里躺着,我激动地推开窗,发现阳台的雪化了,花猫躺着的地方躺着一只僵死的大鼠。青瓷碗里的雪没有化,在冬阳里闪着银光。阳台上一排清晰的猫脚印一直伸向那落光了叶子却被阳光照得金黄的树林。

爱在阳光里瞌睡的猫啊!我边把死鼠扔向垃圾桶边骂。

晚上失眠时就想出去看火车,看它是否能把我这颗孤独的心带回桂江,再让孤独的秋风把它带进平乐那所百年老校中去,让她知道远方的我在想着她。

2003年暑假前我从来没有想过会和谷雨从此分别。当老爸告诉我要转学时,心里真不知是一种什么滋味。记得初一下学期末在学校里见面时,俩人居然什么也没说,现在想来真是不可思议。

曾经想过要写信给她,但至今没有勇气写。

有时候我会一个人站在暖洋洋的秋阳下对着瓦蓝的天空莫名其妙地发抖。想着那年的那天在那秋风瑟瑟的阳光里,金黄的大地上我那孤独的身影,这是初二时发生的事情。

如今,15个孤独的季节里有属于我三分之一的寂寞,三分之一的寂寞里有三分之一的时间我躺在湛蓝的天空中那